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葉仙子

電話: 03-8560237#25

電子信箱:wenyeh0125@hlc.edu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7月19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3014323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數位教學微課程影片徵選簡章 (376550000A_1130143236_ATTACH1.pdf)

主旨:本府延長辦理「113年花蓮縣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-數位教學微課程影片」徵選活動,請轉知並鼓勵所屬校內教師踴躍參與,請查照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4月15日府教課字第11300724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為鼓勵各校積極推動數位學習之教師、團隊,提 升數位教學課程之教學品質與學習成效,鼓勵教師運用自 主學習四學模式,並運用多元方式進行教學,發展具創 意、差異化與適性教學,並錄製成影片,以利縣內推廣與 應用,達到教學共榮、共好。
- 三、徵選影片製作以實際課堂情境側錄或是線上教學螢幕錄製 (可以是一堂或多堂課再加以剪輯),並能清楚呈現數位教 學內容(數位學習平臺應用、數位工具...)及師生互動情 境,詳細內容請參考計畫附件。

四、本計畫甄選相關資訊如下:

(一)徵件日期:即日起至113年9月30日止,報名表及相關表件請參閱附件。已繳交之作品開放修改,並以截止日前







收件為最後繳交作品。

- (二)徵選對象:本縣公、私立國中小教師、花蓮縣立體育高 中 教師(含代理、代課教師、本土語教師)。
- (三)可跨校組隊參加,每組人數至多2人,每人至多參加1件 (已投件參加其他影片徵選活動者,不得再重複報名)。
- (四)徵選影片教學對象範圍為國小至高中職學生。
- 五、本活動獎勵名額及獎項分為國(高)中組及國小組,分別如 下(以報名組別為單位):
 - (一)特優1名:獎金10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 - (二)優選3名:獎金6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 - (三) 佳作5名: 獎金4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- 六、徵選資料、日程、審查標準及獎勵方式等規定請詳閱附 件。
- 七、如有未盡事宜,請聯絡本府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江冬旨輔 導員03-8462860#377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 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

